

内 部 交 流

营商环境工作动态

(40)

平顶山市营商环境建设服务中心

2022 年 1 月 6 日

【本地速览】

我市公共资源交易率先实行“诚信免缴”投标保证金 随着总投资 466.09 万元的郏县河长办中小河流综合治理项目进场交易，我市首例“诚信免缴”投标保证金项目顺利落地。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聚焦企业关心关切，在减轻企业负担方面先行一步，加大对诚信结果运用的研究，发布《关于推行诚信企业免缴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对符合条件的信用优良企业免于收取投标保证金，最大程度的让诚信企业享受到政策带来的红利，切实减轻投标企业资金压力，推动招投标领域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我市实现招标投标合同线上签订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更好地惠民利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研究开发招标投标合同线上签

订功能，并于 11 月初上线运行。近日，随着首个交易项目合同在线完成签订，标志着我市顺利实现招标投标合同线上签订，走在了全省前列。该模式由电子合同替代纸质合同、电子印章替代实体印章，招标人与中标人可利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合同在线签订”功能，将电子合同推送给对方进行审核，经双方确认均无异议通过后，即可进行一键签订，真正实现了“不见面、零距离、不跑腿”。

我市“多测合一”信息服务平台上线运行 12 月 29 日，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建设的“多测合一”信息服务平台上线试运行。通过该“多测合一”信息服务平台，可实现从测绘机构入驻、测绘事项发布、测绘事项委托、测绘成果提交、测绘成果审核、测绘成果入库、测绘成果共享的全过程一体化管理；同时为保障“多测合一”信息服务平台的顺利运行，编制《平顶山市工程建设项目“多测合一”管理办法（试行）》，明确了“多测合一”的实施范围、坐标基准、部门职责、实施程序等，为“多测合一”工作的开展明确了方向。

我市举办“互联网+调解”应用暨仲裁业务规范化培训 12 月 29 日上午，市人社局举办“互联网+调解”服务平台应用暨仲裁业务规范化专题培训，全市调解仲裁机构负责人和业务骨干近 30 人参加培训。会上通报了全市 2021 年“互联网+调解”平台处理劳动争议情况和平台应用中存在的问题，对“互联网+调解”服务平台操作知识进行了系统地讲解，并就完善和提高平台应用

率进行了座谈交流，明确了下一步“互联网+调解”服务平台应用的目标和措施。同时对省人社厅印发的仲裁业务规范化评价标准进行了学习掌握，听取了各县（市、区）仲裁机构仲裁业务规范化自查情况汇报，对全市 2021 年调解仲裁案卷规范化情况进行了各县（市、区）间的互评互查。

我市推出“移动受理站”新型服务方式 12 月 29 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正式推出开办企业“移动受理站”专车上门服务。

“移动受理站”专车上门服务是指确因特殊原因无法到市行政审批服务大厅现场办理开办企业事项的，通过预约，工作人员上门予以办理的新型服务方式。上门服务时间是每周一至周五 9:00-11:50、13:00-17:00，服务范围包括登记注册、涉税服务、社保登记、公积金缴存登记、医保参保、公章刻制、银行预约开户、投资项目备案、用电业务办理等。

宝丰县举行诚信“红黑榜”新闻发布会 12 月 28 日上午，宝丰县召开 2021 年诚信“红黑榜”新闻发布会，会上通报了诚信“红名单”273 个，失信“黑名单”6 个，失信被执行人 1747 人次，异常名录企业 687 个。今年以来，宝丰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在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要求的基础上，重点围绕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三起来”示范县创建，营商环境优化，“四强县”建设等中心任务开展。

郟县首次实现“交地即发证” 12 月 28 日，郟县举行“交地即发证”不动产颁证首发仪式，现场为河南闽杰有限公司、河

南立科达医疗用品科技有限公司颁发全县首例“交地即发证”不动产权证书，标志着郟县进入不动产登记新模式。该县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中心通过靠前指导、环节并联、部门联动、前置核查、信息共享等举措，事先做好企业用地权籍测量，优化登记发证工作流程，开展登记预受理、预审核，最终实现在完成土地交付手续当天即可为用地单位办理不动产登记、颁发不动产权证书，达到交地与颁证“零时差”。

郟县推行“双随机+信用风险分类监管”新机制 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在全县范围内推行基于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结果来随机抽取检查对象的方式，组织开展双随机抽查，建立起以信用风险等级为基础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日前，郟县市场监管局按企业风险分类等级，对企业登记信息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对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抽取 45 户、异常名录市场主体抽取 162 户，一般市场主抽取 379 户，对涉及广大民生的食品安全领域、计量领域、特种设备领域、交通领域、校园安全等各个重点领域抽取了 339 户，检查结果全部已经对外公示，取得了较好的监管效果。

新华区召开联合奖惩新闻发布会 12 月 29 日，新华区召开推进联合奖惩机制建设新闻发布会，通报该区联合奖惩有关情况，及法院、人社、税务等重点领域联合奖惩制度实施情况。目前，新华区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包含联合奖惩系统，辖区各部门依托系统实施信用奖惩。对守信主体进行奖励，具体包括：在实施行

政许可中，给予优先办理、简化程序等便利服务措施；在财政性资金和项目支持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列为选择对象等。对失信主体加强约束惩戒，具体包括：在实施行政许可等工作中，列为重点审查对象，不适用告知承诺等简化程序；在财政资金资助等政策扶持中，作相应限制等。今年以来，新华区法院累计将 2240 名自然人、782 名法人及其他组织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利用报纸、微信公众号、网站等媒体对“老赖”进行公开曝光。

新华区召开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座谈会 12 月 29 日，新华区组织召开 2021 年该区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座谈会，深入分析、交流、研讨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新华区现有 20 名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其中有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媒体记者、工商联代表等。到会的特邀监督员首先对政务服务窗口和开办企业服务专区进行了实地走访调研。随后以座谈的形式进行了交流发言，与会人员对新华区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的举措和成效给予了肯定并提出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和建议。

【外市动态】

河南开通用地审批“直通车” 近日，省自然资源厅对现行县（市）、省辖市、省三级建设用地审查报批制度进行了改革，减少省辖市审查环节，建立县级用地审批直报制度，即县（市）及开发区用地审批组卷通过省自然资源厅政务系统上报后审批。同时为确保所有用地报卷的真实性和合规性，河南省自然资源厅

积极完善“政务网+监管”系统功能，对审批事项嵌入预警程序，发现违规问题及时纠正。同时，还将加大“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力度，不定期进行检查。新的用地直报制度从2022年1月1日开始。

安阳市率先在全省招标投标领域推行免缴投标保证金制度
近日，安阳市在广泛调研的基础上，经过充分论证和沟通协调，在全省率先制定出台《关于在工程建设领域政府投资项目推行诚信企业免缴投标保证金的通知》。规定自2021年12月21日起，凡取得行政监督部门或行业企业信用评价组织AAA级（或优）的信用企业（评价有效期内）在参与安阳市工程建设领域政府投资项目时可免缴投标保证金。据估算，此举每年可为投标企业节省流动资金9000余万元，对转变政府职能、减轻企业负担、构筑诚信体系、持续优化公共资源交易营商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通“一码投诉”服务 为切实解决企业投诉成本高，投诉难等问题，最大限度地增强企业交易便捷度，破除阻碍企业公平参与的各种隐形壁垒，打通企业维护正当权益的保障通道，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技术力量开发上线“一码投诉”功能，在中心网站首页设置投诉二维码，扫描二维码即可开启一码投诉。

焦作市政务服务大厅设立“有诉即办”服务专区 近日，焦作市政务服务大厅设立“有诉即办”服务专区并进行试运行，真正做到有诉即接、有诉即应、有诉必办、有诉即办，实现“一

窗受理、快速响应、高效办理、及时反馈”。“有诉即办”服务专区设在焦作市政务服务大厅一楼西侧，下设导办帮办代办窗口、“万人助万企”窗口和“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受理范围涵盖有关政务服务大厅各窗口承办事项的咨询、求助、投诉、建议等各类诉求。

【外埠信息】

上海市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实施方案公布 明确10方面172项改革举措 近日，《上海市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发布，《实施方案》从市场环境、政务环境、投资环境、涉外营商环境、创新环境、监管环境、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创新引领高地、区域合作、法治环境等10方面提出了172项改革举措，涵盖《关于开展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工作的意见》明确了各项任务 and 全部改革举措，新增了“着力打造创新引领的营商环境高地”和“着力打造协同高效的营商环境合作示范区”2方面任务和体现地方特色的71项改革举措。

天津经开区首创发布产业营商环境指标体系 近日，天津经开区召开2021年营商环境专场新闻发布会。同时发布了生物医药、石化新材料、平台经济等三大产业营商环境指标体系，它以营商环境指标体系为基础框架，以数字化转型为主要方向，以场景化模块化为最终成果，将重点落实三项行动计划，致力于优化三大产业打造三十个场景，拟实施共计86项具体任务。参考营

商环境指标体系，该区制定了《天津经开区 2022 年优化产业营商环境，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方案》，方案实施后将大力促进区域产业营商环境的改善升级，为主导产业高质量发展全面赋能。

亳州市在全国率先推行“税信通”联合激励措施 近日，亳州市税务局牵头带动 20 个政府部门和单位，印发《“税信通”联合激励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以纳税信用为支点，同时创新试点“税信通”联合激励措施，为 A 级信用纳税人提供 37 项联合激励措施。根据《办法》，在融资授信、项目申报等方面，对纳税信用 A 级纳税人给予优先待遇、优先支持、优先办理、优先推荐。截至 2021 年 11 月底，全市各商业银行下调 A 级纳税人贷款利率至 4.6% 左右，授信金额 275 亿元，仅此一项“信用加持”将降低融资成本 5.4 亿元；20 余户 A 级信用纳税人在市发改委、经信局、财政局等多部门优先享受各类政策奖补 5423 万元；7 户建筑业 A 级信用纳税人已办理免缴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167 万元。

海南出台自贸港营商环境重要量化指标赶超国内一流水平方案 近日，海南省出台《海南自由贸易港营商环境重要量化指标赶超国内一流实施方案（1.0 版）》（以下简称《方案》），明确了 5 年内海南省营商环境重要量化指标赶超国内一流水平的阶段性目标和实施路径，高质量推进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方案》立足海南自贸港建设实际，结合自贸港总体方案以及对外开放政策重点，聚焦市场准入、极简审批等具有海南自贸

港显示度的主要指标，选取了营商环境 17 个一级指标，81 个二级指标、66 个量化指标。针对每个指标，围绕 2021 年、2023 年、2025 年三个关键节点，提出海南未来 5 年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的总体目标，并明确了实施路径及责任部门。